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L Holdings Limited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華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集團預期將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綜合虧損淨額，而上財政年度則錄得經審核綜合純利約16,083,000港元。

轉盈為虧之主要原因為於本年度錄得撥回應付款項產生之收益約2,463,000港元，而上財政年度則就已了結訴訟確認約69,313,000港元之相應項目。上述收益屬於一項非現金會計處理以及為非經常性質，於本年度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或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亦已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的虧損淨額約5,756,000港元，而上財政年度則錄得收益淨額約1,896,000港元。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仍正在訂定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敬請仔細閱讀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本年度業績之公佈，有關公佈預期將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前發出。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俊翔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柯俊翔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Wilson Wong先生（副主席）、盧元琮女士及付道丁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鄒揚敦先生及李松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蔭尚先生、陳紹基先生及蔡展宇先生。